

血統轉換與六瑪利亞攝理

以下文章並非官方答案，文責由作者自負。若有錯漏，請指正。

作者：金豪 2017年12月31日

目錄

- A. 前言
- B. 真有其事嗎？
- C. 為什麼教會一直否認？
- D. 發表此文之目的
- E. 血統轉換與六瑪利亞背後的攝理原因
- F. 真父親與六瑪利亞的攝理
- G. 真父親進行血統轉換的攝理
- H. 韓母的失敗
- I. 結語
- J. 思考問題

A. 前言

我相信每個會員都會看過一幅在教會膾炙人
口的相片，相片中有人腳部受傷而要真父親
背負著逃難。這位曾與真父親在興南監獄囚
禁的門徒，也是和真父親及金元弼一起南逃
的成員名叫朴正華。他在1993年於日本出版
了「六瑪利亞的悲劇」一書。

書中首次披露了六瑪利亞這個名詞（11
頁）。除此之外，更加是一大堆抵毀真父親
的說話，說他是一個淫亂的人，也是一個大
騙子。但有趣的是，書中亦承認他就是彌賽
亞：一個白衣老人在夢中對我說：「你知道
每天照顧你的那個人嗎？」我說：「他是一
個很好的人，我很想跟著他，和他一起工
作。」老人就說：「他就是你自少在聖經上
聽到的彌賽亞。」…第二天，我如常的坐在
他隔鄰，當我正想和他分享我的夢境時，在
我開口前，他突然對我說：「你昨晚發了一
個夢嗎？這個老人有向你說我是誰嗎？」
(5-6頁)

彌賽亞與淫亂大騙子不可能同時出現在同一
個人身上，那麼，為什麼朴正華會認為真父
親是一個淫亂大騙子？原因很簡單，他用了
人的眼光去看神的攝理。

研究資料文獻時，要清楚分辨是非，而是非
的準則就是對照聖言和邏輯，符合的便是
對，違反的便是錯，此書內容有對有錯，皆

因有他個人的詮釋滲透其中。

此書出版後，對教會打擊不小。但教會直至2013年前，對此類指控的回應就是：「文牧師從來沒有誤用過他的性器官。」這個回應其實沒有直接否認真父親有和其他女性發生性關係。我們也可以解讀為若這個性關係符合攝理要求，性器官便不算被誤用。

B. 真有其事嗎？

雖然在兩年之後，在1995年11月18日，朴正華在教會要求下，公開宣布此書是偽作，是為了報復真父親對他不啾不睬及為了錢而寫。但根據多種客觀證據，此書描述的性關係確實存在。而他的聲稱純粹是教會怕會員流失而作的假聲稱。

其他客觀證據如下：

1 真父親的第一任太太崔先吉要求離婚，就是因為她難以忍受真父親與其他女性發生性關係。

2 孝進的第一任妻子Nan Sook Hong寫了一本書 *in the shadow of the moon*。書中有如下描述：當我向她（韓母）說孝進聲稱他和

其他女性睡覺是攝理性的，是由神啓示的，就像真父親和其他女人的關係一樣。但韓母回答說：「不，父親是彌賽亞，孝進不是。真父親做的是神計劃之內。」

其後真父親也詔見了我，重申他的過去是屬於攝理性，但孝進卻不是。（196-197頁）

3 三十六對祝福夫婦中有9對離開了教會，部分離開的婦人有透露通過與真父親性行為來轉換血統的事實。

4 真父親第一任妻子的妹妹Annie Choi的見證。她與真父親發生性關係並於1966年1月28日誕下Sammy Pak.

C. 為什麼教會一直否認？

若果真父親真有與其他女性發生性關係，而又同時符合攝理原因，為什麼教會一直否認？原因也很簡單：

1 保存真父親的神性。這就好像基督教教義中的處女生子一樣，我們知道這是不可能的，耶穌一定有生父，早期教會也一定知道約瑟不是耶穌生父，而是另有其人，但這樣解釋的話，耶穌便會淪為私生子，而瑪利亞

也同時犯了姦淫。所以教徒便編造了她受孕於聖靈的故事，好去保護瑪利亞與耶穌的名聲。

我們教會標榜淫亂乃最大的罪，所以同樣會有困難去解釋真父親與其他女人的性關係。

2. 怕會員模仿而導致墮落。真父親可以有攝理性婚外情，為何我不可以？若會員有此想法，不難想像，後果會是災難性。

3. 教會有著和韓母一樣的思維，認為真父親和其他女性發生的性關係並無攝理原因，而是不能自控，（這是2013年 sammy pak 事件暴光後，Michael balcomb 的聲稱）所以是一種羞恥，也是墮落，（重複含的錯誤）為了防止會員流失，在2013年前，都對此加以否認。

4. 教會一直將此內容視為禁忌，所以會員甚至高層指導者都因為無知而加以否認。

D. 發表此文之目的

關於否認的第一個原因，基督徒為了保護瑪利亞和耶穌的名聲而作假，不單令真正信仰蒙上迷信之名，更誤導世人，令世人無法瞭

解血統轉換的真正含義和重要性。有鑒於此，我才有寫此文的動機，希望血統轉換的概念能清晰呈現人前。況且有關真父親與別的女性發生性關係的事實，已通過網絡世界留傳下來，所謂紙包不住火，與其會被別人用來作攻擊我們的藉口，不如我們自己首先清楚地解釋背後的攝理原因。

關於否認的第二個原因，防止會員模仿的最好方法不是否認，而是教育。事實上，從過去到現在，都有發生指導者利用攝理原因作藉口去誘惑女會員，跟她們發生性關係。所以否認不是好方法，相反，我們要公開事實，但需要輔以教育，令每個會員都知道真正原因，來防止有人用此犯淫亂。這亦是我寫此文的第二個理由。

關於否認的第三個和第四個原因，我們更加有理由去澄清真相，讓真相可以流傳後世，不致令會員一知半解，胡亂猜疑，並用了人的眼光，未能用神的角度看事情。正如真父親所說：「無知是不會有完美的。」

E. 血統轉換與六瑪利亞背後的攝理原因

1. 血統的重要性

所謂攝理原因，究竟指的是什麼？在復歸和轉換血統的過程中，聖經出現了很多看似不道德的複雜關係：例如，撒拉進入皇宮，戰勝了成為皇后的誘惑；他瑪冒著生命危險與她的公公發生性關係去延續血脈；妓女喇合保護探子，生了波阿斯；路得因忠於以色列，結果和波阿斯結婚；大衛王與拔示巴生下所羅門王；最後就是瑪利亞和撒迦利亞的關係。當我們細看這些關係時，就會發現他們通通和耶穌的出生有關。他們各自復歸了墮落過程中的不同層面。

因為「完全完美的領域如果沒有藉著樹立復歸墮落的夏娃之條件是無法達成的。靈界和耶穌必須以本然的愛為中心來給予重生。為了要讓耶穌被生下來，神在祂的攝理裏預備了一些歷史性的心情基石。這樣的攝理必定涉及一個婦女的肚子 (womb)。」（血統的轉換 - 藉著彌賽亞得救的真實體驗，1970年10月13日，神的旨意與世界，51頁）

這六位女性都冒著生命危險，不為個人原因，而為了神去做了恰當的事。因為以上的復歸過程，造成的血統轉換，耶穌彌賽亞救世主終於可以出現，雖然耶穌失敗於家庭完成，但真父親能夠無原罪出生，就是因為繼承了耶穌血脈的基台。

真父親作為再臨主，需要橫向地復歸所有垂直的歷史蕩滅條件。換句話說，他要在他的

一生中完成復歸所有人類歷史的蕩滅。其中一個需要復歸的就是墮落。

2. 墮落是什麼？

根據Jim Stephens 於2016年2月10日的一篇文章 it's all about the blood 中指出，墮落的發生是由於夏娃與撒旦不斷產生授受，直至夏娃寧願相信撒旦，而不相信神，徵詢撒旦的意見而不去問神的意見。最後被撒旦徹底征服而出現靈的墮落。

現代科技指出，思維和情緒是可以改變荷爾蒙分泌而導致基因改變。當夏娃靈的墮落後，產生出的頻率帶著負能量，通過知道亞當是她未來的丈夫後，更利用此基台與亞當作自我為中心的邪惡授受，而導致肉的墮落。

這種性關係將他們阻擋於神之外，繼續受撒旦能量的影響，這就是原罪。除非得到彌賽亞外力的幫助，他們及他們的子孫都永生受到罪的影響，令基因遭受到徹底破壞的改變。

3. 彌賽亞的使命

夏娃因為與撒旦發生性關係而墮落，耶穌作為第二亞當，要復歸六瑪利亞，所謂瑪利

亞，就是已婚的女人，這包括了耶穌的母親瑪利亞和五位聖經人物，但六瑪利亞也可以代表為六個年齡組別的女性，及上下、前後、右左三百六十度全方位的所有墮落女性。耶穌失敗於這個使命，故真父親必須繼承及完成復歸六瑪利亞，才可以舉行羔羊的婚宴的聖婚儀式。

除了蕩滅的功能，六瑪利亞的血統轉換也能復歸墮落血統，將撒旦血脈轉變為神的血脈，但由於真父親的時間精力有限，不可能通過六瑪利亞血統轉換的三天儀式（三天分別代表了蘇生、長成及完成期的三階段成長期）來復歸全人類的女性，所以在36對之後，改由象徵性的聖酒等儀式取代了。

由此可知，復歸並非輕而易舉，「基督徒…認為僅僅通過無條件地相信耶穌，一個人就能進入天國。但從原理的觀點來看，復歸要比這個困難多了。即使人們說他們想要走回到耶穌，他們不能僅僅將他偶像化，而是必須真正成為他的骨髓和血肉的一部份。」

（血統的轉換 - 藉著彌賽亞得救的真實體驗，1970年10月13日，神的旨意與世界，49頁）

4. 什麼是蕩滅復歸？

根據原理要綱第四級142頁：「蕩滅復歸的

意思是什麼？要使某事物還原，回復它所喪失的本來立場或狀態時，必須樹立某些條件，來償付本來所喪失的……蕩減條件要達到此目的，是經由反轉原先導致喪失本然位置或狀態的過程而得。」

因為墮落是由於天使長誘惑夏娃開始，所以反轉的過程就是要由神方的人搶去撒旦方的妻子。「事實上，所羅門王的母親是拔示巴，在大衛王奪得她以前是烏利亞的妻子，那麼，為何這樣的結合產生出來的孩子可以成為所羅門王？拔示巴是站在墮落前伊甸園裡的夏娃的立場，大衛王是站在亞當的立場，而烏利亞是站在天使長的立場。天使長用愛誘惑亞當的對象並把她搶走，使她墮落。因此，一個處在天使長妻子立場的人，必須被復歸到夏娃的位置。因此，一個在此相反基台被生下來的孩子，可以成為天所愛的孩子，一個榮耀之子。所羅門王就是一個如此的榮耀之子。」（血統的轉換 - 藉著彌賽亞得救的真實體驗，1970年10月13日，神的旨意與世界，51-52頁）

5. 耶穌的出現

真父親也解釋了延續神方血統的重要性：「這個叫做他瑪的女人與其公公猶大有關係，按照當時的律法，一個犯姦淫的婦女是要被人用

石頭打死的。他瑪的第一個丈夫死了，然後第二個丈夫又死了，但她知道神愛她的丈夫的血統。對他瑪來說，她個人的尊嚴沒有關係；她只關心保存神所愛的血統。因為她愛那個血統，她就站在攝理性的立場上，並且她能夠建立適當的心情條件。以這樣的心情，她與她的公公發生關係。」(血統的轉換 - 藉著彌賽亞得救的真實體驗，1970年10月13日，神的旨意與世界，52頁)

耶穌的出生也與瑪利亞有著與他瑪類似的性行為有關。天使加百列對瑪利亞說：「不要怕，妳要懷孕生子，可以給他起名耶穌，他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的兒子」(路1:30-32)

「瑪利亞對天使說：“我沒有出嫁，怎麼有這事呢？”」(路1:34)

但聽了天使的說話後，她回答說：「我是主的使女，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1:38)

跟著，「(瑪利亞)急忙往山地裏去，來到猶大

的一座城，進了撒迦利亞的家。」(路 1：39-40)

「藉此，神讓瑪利亞、撒迦利亞與伊利沙伯比任何人要早知道彌賽亞誕生的消息，他們都有極重要的使命，要跟隨神旨意並侍奉耶穌，她在撒迦利亞的家中懷了耶穌。」(拯救攝理歷史的原理觀，1996年4月16日，祝福家庭與理想天國 I，43頁)

「雖然神的兒子可以在地上誕生，仍需保護圈以在撒但世界平安地成長，並成就神的旨意。神一直盼望撒迦利亞家庭中的這3人能建立那保護的基台。」(同上44頁)

但聖經上記載：「瑪利亞和伊利沙伯同住，約有3個月，就回家去了。」(路 1：56)

「撒迦利亞的家庭應該自始至終都是耶穌的保護牆，但自從瑪利亞離開了撒迦利亞的家，瑪利亞與耶穌的困難就開始了。」(拯救攝理歷史的原理觀，1996年4月16日，祝福家庭與

理想天國 I，44頁)

「瑪利亞必須通過蕩滅來復歸夏娃和他瑪的位置，所以她應該繼續當約瑟的未婚妻。在攝理上，他不能成為夫婦，不管是在耶穌出生前還是出生後，他們都不能有性關係。」(同上 45頁)

「然而，實際的環境並不容易如此，即使瑪利亞的本心告訴她不應該這麼做，她仍是與約瑟有了性關係。他們有了孩子，重復了夏娃的錯誤。由於這惡的條件，撒但侵入了他們。」(同上 45-46頁)

由此可見，雖然瑪利亞成功地被代表神方的撒迦利亞於代表撒但方的天使長約瑟手中搶去，但是瑪利亞最終回到約瑟身邊，不過，若果瑪利亞能夠堅持不與約瑟發生性關係，直至耶穌出生並接受耶穌主持的聖婚祝福後，才真正與約瑟成為夫婦，這個復歸才算完滿成功。但瑪利亞最終也與約瑟發生性關係，代表了她又重新被天使長奪回。所以，耶穌作為彌賽亞必須再從撒但手上搶回代表夏娃的瑪利亞，作為蕩滅復歸。

這也解釋了為甚麼耶穌必須要與他的母親瑪

利亞發生性關係的理由。

F. 真父親與六瑪利亞的攝理

根據朴正華的記錄，他於1953年5月15日於釜山教會參加了真父親的講座，真父親當時聲稱六瑪利亞包括了：

Jung Soon Shin

Myung Cheon Oh

Soon Chul Lee

Au Sil Kim

Ok Lil Kang (Shiu Tee Eu)

Jun Ok Jung (Young Shin Lim)

但事實上，真父親需要不斷更新六瑪利亞的名單，六瑪利亞在接受血統轉換的三天儀式重生後，很多人都失敗了。因為瑪利亞在重新之後，都會被真父親故意地不啾不睬，以便蕩滅復歸神被夏娃背叛的心情。但因為她們不理解及有極大的期望落差，而導致她們離開了教會而以失敗告終。

馬太福音 25:1 講到10個童女迎接新郎。而在馬太福音 9:14-15 中清楚指出新郎就是耶穌，他是為新娘而來。從約翰福音 15:5 「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可以推論出，通過耶穌重生的婦人在聖婚祝福儀式中，我們可以把她嫁接過來，讓我們也可以生出真葡萄的果子。

這個要成為彌賽亞的新婦的概念，也出現在天主教的實踐中：

根據Kirsti L. Nevalainen 的著作“Change of Blood Lineage Through Ritual Sex in the Unification Church”，天主教的修女就是基督的新婦，她們都有通過正式結婚儀式許配給耶穌，當晚更加會在枕上放上十字架及花朵，以示新婚燕爾。在宗教儀式中的就任聖職禮中，修女會收到一隻結婚介子，及被稱呼為耶穌的新婦，並宣誓「我愛基督，並願意與他分享我的床。」

G. 真父親進行血統轉換的攝理

1.36 對 及所有祝福家庭

真父親運用了相同的原則去復歸36 對祝福夫婦。統一教會於1991年夏天至1992年春天期間在日本舉行了幾個工作坊，去解釋血統

轉換的概念。根據當年的講義內容，有如下的解釋：

施洗約翰的使命是要見證耶穌作為彌賽亞，要成為他的第一位門徒，帶領整個以色列追隨耶穌，但因他的驕傲及愛的減少感而失敗了，他怕所有人都會離他而去接受耶穌的受洗，而沒有盡到責任去支持耶穌。

因施洗約翰在復歸攝理上的失敗，猶大取代了他的位置，這意味著猶大需要付出蕩減去克服施洗約翰經歷過的愛的減少感。猶大喜歡了抹大拉瑪利亞，但耶穌與她發生了性關係，以制造機會給猶大去克服施洗約翰所經歷過的愛的減少感。但猶大並沒有心甘情願的獻上抹大拉瑪利亞，相反，因為這個原因而出賣了耶穌。

再臨主的復歸攝理中，Kim Back-moon 就是站在施洗約翰的位置，但他同樣因為驕傲和愛的減少感，而不願服從於真父親之下而失敗了。而蕩減償還這責任就落在36對祝福夫婦身上。所以，36對的丈夫要心甘情願地獻上太太給真父親，去克服愛的減少感。

總而言之，真父親有責任與36對婦人進行血統轉換的三天儀式，以除去原罪，丈夫要克服愛的減少感及妬忌的心情，通過聖婚祝福，接受無原罪的婦人。她會以彌賽亞的新

婦角色給予站在天使長位置的丈夫重生。三天儀式的第一天會將丈夫從天使長重生至蘇生期的亞當，第二天丈夫將被提升至墮落前亞當的位置，第三天丈夫則以完成亞當的位置去復歸愛的主管，而婦人亦回復妻子的身份。二人也象徵性地成為真父母的子女。

真父親說：「在本然的世界裏，家庭應該以神為中心建立起來，為了成為宿命性的兒子與女兒，必須與真血統連接，為了成為真父母的子女，其血統應該與真父母接枝。父母與子女之關係不可能沒有血統的關係，即使是神也無法分開這種血統的關係，墮落的撒旦也無法做到，因此我們應該在本然的基準上與神的血統接枝。」（神的王權即位式，2001年1月13日）

事實上，全世界的男人都是站在天使長的立場，所以都必須要經過三天儀式去得到重生。真父親說：「丈夫是站在天使長位置，意即他們沒有種子，所以妻子要絕對與真父母合一，丈夫才能得到復歸，天使長本身是沒有生命的種子。」（2000年11月29日至12月6日，南美洲演講之旅）

2. Sammy Pak 的攝理意義

根據 how well do you know your moon -Sam pak，真父親在聖婚後，仍然與一位叫 Annie

Choi (她是前妻崔先吉的妹妹)的女人繼續發生性關係，並於1966年1月28日誕下 Sammy Pak。

為了避免犯重婚罪，Sammy Pak 是假借 Dr. Bo Hi Pak 夫婦作為父母親而誕下。故他的姓氏是朴不是文。

真父親之所以這樣做，是在行走雅各路程，目的是為了建立12支派，復歸全世界，12支派需要12名兒子(Dan Fefferman, 25 Dec. 1998)，但當時韓母頭4胎中就有3名女兒，包括1名夭折。而事實上，14名真子女中，只有7名兒子，即孝進、興進、顯進、國進、權進、榮進和亨進。加上前妻所生的聖進，及第二任妻子所生的Hee Jin，共9名兒子。故真父親需要模仿雅各，迎娶利亞和拉結及妾侍悉帕和辟拉，以便生出12名兒子，於是便有 Sammy Pak 的出生，真兒子數目可以增加至10名，但仍不足12名。

H. 韓母的失敗

顯而易見，真父親未能有12名兒子是由於韓母的阻撓，她用了人的眼光，錯誤地認為真父親與其他女人的性行為乃墮落的性行為，

而加以阻止，重複了含對挪亞赤身露體感覺羞恥的錯誤。

韓母於1964年逼走 Annie Choi，也重覆了伊利沙伯趕走瑪利亞的錯誤，不單如此，她還繼續派人監視Annie Choi 母子，以防她們返回真父親身邊。Sammy Pak 於1992年接受祝福，後來才發現他的妻子是受韓母之命來作間諜去監視他們，這個婚姻也因此於1999年以離婚收場。(exclusive : Meet the love Child Rev. Sun Myung Moon desperately Tried to hide, Mariah Blake, Dec.9, 2013)

正如夏娃被路西華誘惑，韓母也被錯誤的意識形態、權力、金錢、怨恨所誘惑。在真父親聖和後，韓母將過去數十年對真父親的怨恨表露出來，她心裏面已經遠離真父親，她更改天聖經及聖言集，企圖抹去真父親責罵她的事實，她更改國歌、誓盟及對神的稱呼，出售聖地，誣陷真父親有原罪，以抹去一切與真父親有關的遺志。

韓母更自稱為被等待了六千年的基督彌賽亞獨生女，若她是基督彌賽亞，她需要復歸女性為基督的新婦，以便以母親立場給予丈夫重生，這是否意味著韓母要與祝福婦人發生同性戀？

若韓母的心已離開了真父親，也意味著她的

心已離開了神，由她出來的聖酒便不是神方的，而是由撒但方出來的聖酒。其實，聖酒的成分是取自大自然的一些重要元素，其中主要成分卻是真父母的血，代表了我們作為子女，有著父母血肉的一部份。通過這儀式，我們的原罪得以赦免，成為神的子女。

但當我們飲了韓母的聖酒，意味著我們成為撒但的子女，有著撒但血肉一部份，成為撒但的奴隸！

I. 結語

有人以為我是「前輩」，所以掌握了很多攝理祕密。其實資歷對攝理的掌握和理解幫助不大。若有幫助，為什麼36對或6000對會離開教會？為什麼韓母及高層指導者會背叛真父親？

資歷並不重要，重要的是努力。正如真父親在天聖經裏不斷重複的一個訊息，就是行動的重要性，今天我所發表的東西，全部都是我從網絡上得來的。我只是做了搜集，歸納，分析和推論的功夫。教會一直隱瞞和否認，故此這議題在教會內部一直是個禁忌，不能討論。所以就算是高層指導者，都竟然可以對此毫無所聞，面對外間基督教會的攻擊，就自以為是地加以否認，直至2013年

Sammy Pak 事件得到證實，他們才如夢初醒。

不過，因為不能討論，所以他們只能繼續駝鳥心態不去理會，又或者墮入韓母的思維，認為真父親墮落了。在2014年，我曾當面問過黃明珠，黃男喜和張貴信，直到那時，他們也未聽過六瑪利亞 Sammy Pak，經我一問，才去瞭解，回應說是真父親犯錯或者是對韓母克服丈夫有外遇的考驗(這等同於神故意放置善惡果來考驗亞當夏娃是否聽誠命的比喻一樣荒謬)。

今天的家庭會，在上的韓母及一班指導者，都帶著錯誤及矛盾的攝理觀，而在下的一班會員，都缺乏獨立思考能力，只懂盲從附和。就如盲人騎瞎馬，夜半臨深淵。這種情況只會繼續被撒旦利用而不自知。

家庭會基礎雄厚，人力物力充裕，但我們不能妄自菲薄，或自找藉口說家庭會終會崩潰而不做事，因為我們若不盡個人的責任分擔，去加以干預和控訴撒旦，家庭會是不會自己倒下，撒旦更可以繼續充分利用家庭會去影響及征服全世界，後果會是不堪設想。

所以我們每個人都要盡力去做見證，將他們帶回真父親身邊。

J. 思考問題

1. 真父親需要和他母親發生性關係嗎？ no
2. 我們為什麼不能與配偶以外的人發生性關係以轉換其血統？
3. 真子女及其他無原罪出生的二世，三世等，為什麼不能與配偶以外的人發生性關係以轉換其血統？
4. 夏娃靈墮落後，亞當應怎樣做才可拯救她？